

科创金融助力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杭州实践¹

汪涛 谢文武

浙大城市学院数字金融研究院

【摘要】：当前，我国已经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科创金融面临重大挑战和突出问题，亟待进一步升级发展。本文基于杭州科创金融助力科技产业发展的主要经验，提出构建全周期产业金融服务体系，通过不断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打造金融服务科创产业数字化场景、升级“政府引导、民间参与”的风险投资服务体系、发挥国有平台公司融资功能等手段，引导和推动科创企业内涵式发展，助推科创企业在平台打造、产业优化、创新创业和技术优化等方面高质量发展，以此为基础打造产业强市的核心竞争力。

【关键词】：科创金融;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杭州

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是创新，而创新能力提升离不开各类要素的支撑。在科技型企业的研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过程中，金融资本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科创金融面向科技型企业提供有效的金融服务，是实现政府部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路径。2022年11月，中国人民银行等八部门印发了《上海市、南京市、杭州市、合肥市、嘉兴市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提出通过5年左右时间，将这5个城市的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打造成为科创金融合作示范区。在这样的背景下，杭州市以加快构建广渠道、多层次、全覆盖、可持续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为主线，推动建设国内现代科创金融体系的实践窗口和金融服务科技创新发展的示范基地，以更好地支撑杭州产业强市战略。

一、杭州科创金融发展的基础

杭州以2011年入围国家首批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试点城市为新起点，始终致力于科技和金融结合创新，为创新创业保驾护航，为科创金融改革打下坚实基础。杭州雄厚的科技发展和金融综合实力为开展科创金融改革试点创造了坚实的科技基础、产业基础和金融基础。

（一）科创优势实力雄厚

杭州民营经济发达，培育了阿里巴巴、蚂蚁金服、万向集团等国际知名企业。在全国民营企业500强中，杭州的企业数量连续17年名列全国第一。现有国家重点扶持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5528家，省科技型中小企业13720家。经认定的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78家，其中民营130家，国家级孵化器41家，数量居副省级城市第一。经认定的市级众创空间180家，国家级众创空间75家，居副省级城市第三位。杭州形成了良好的创新生态，是国务院批复的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此外，杭州也拥有各类高级别创新平台，建设了产业门类丰富且各有特点的特色小镇。浙江大学和西湖大学等高水平高校和研究机构也正发挥着协同作用，合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创新创业中心。

（二）产业优势特色鲜明

¹ **【基金】：**杭州市软科学重点项目“促进杭州市科创金融发展研究”（编号20220834M12）；浙大城市学院数字金融研究院重点课题“杭州市科创金融发展研究”（编号202206K）的阶段性成果。

杭州坚持“双引擎”驱动，全力打造“全国数字经济第一城”，通过各种方式加快推动现代产业体系的构建，以数字经济为核心，重视打造先进制造业，聚焦新经济的引领作用，全力培育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能力。一是推进“三化融合”。紧抓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城市数字化，做大做强信息软件、云计算、大数据、数字安防等优势产业，加快布局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未来产业。2019年，杭州的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长率为15.1%，增加值达到3795亿元，超出GDP增速8.3个百分点，规模以上企业数字化覆盖率达84.6%。支持阿里巴巴推进世界电子贸易平台（e WTP）全球布局，加快数字化供应链服务平台、延安路新零售大街推广试点建设以及数字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创新融合应用，打造“移动支付之城”。二是实施“新制造业计划”。坚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目标，构建了产业发展、平台提能、企业培育、要素保障等领域完备的扶持政策体系。深化实施“雄鹰行动”“鲲鹏计划”“凤凰计划”“小巨人计划”，加快培育千亿级龙头企业和百亿级骨干企业，加快推动企业改制、挂牌、上市和再融资、并购重组，加快打造专精特新“单项冠军”“隐形冠军”企业。杭州包括数字经济在内的产业发展有着非常明显的优势，为杭州打造科创金融改革示范区提供了良好的产业环境。

（三）金融优势保持领先

杭州金融业正步入高质量发展轨道，金融首位度、综合竞争力均得到稳步提升，雄厚的金融综合实力为开展科创金融改革试点创造了坚实的金融基础。一是持续提升金融供给能力。杭州金融供给能力在高基数上保持中高速增长，主要指标领跑全国。2021年，全市实现金融业增加值2189亿元，增速达6.4%，占GDP比重为12.1%；贷款余额5.6万亿元，同比增长13%，全国排名第五位。二是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杭州资本市场活力显现，2021年，杭州民营企业贷款余额14070亿元，贷款余额增速达9.83%。全市制造业贷款是2020年的1.4倍，增速达11.2%。三是发挥资本市场对科创金融发展的支撑作用。出台了《杭州市深入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凤凰行动”计划（2021—2025年）》，2022年，全市净增境内外上市公司26家，截至2022年底，杭州上市公司总数达288家，位居全国第四。

二、杭州科创金融助力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主要经验

杭州通过创新政策和深化实践，打造了独特的科技金融服务模式，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了较好的示范效应，为产业强市战略提供了坚实保障。“无偿资助—政策担保—科技贷款—引导基金—上市培育”模式成为破解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典范，为全国科创金融支持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开辟了一条新路。

（一）积极搭建科创金融服务平台

杭州加大科创金融支持科创产业力度，积极搭建科创金融服务平台。一是建立健全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杭州整合企业信用信息、需求信息和金融机构服务信息以及人行征信、税务、市场监管、社保、海关、司法等大数据，建立健全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目前，平台已累计入驻银行52家，注册企业72516家，成功撮合融资31713笔，总授信金额906亿元。二是搭建杭州多层次科创金融队伍。杭州成立了市辖高科技融资担保公司和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此外，还专门成立了18家科技支行和37家科技特色支行。三是通过多种方式配合科创金融服务平台运营。首创“1+2+X”金融服务模式，即打造一个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两个系统（核心系统和业务系统）、X项金融服务产品，出台平台贷款补助办法，成立杭州征信有限公司，拓展线上线下融合服务。组织“园区集中授信”“百名行长进民企”等活动，完善民企发债“四张清单”（民营企业发债需求清单、上市公司股权质押风险纾解清单、帮扶困难企业清单和重点企业资金链担保链风险管控清单），健全“企业白名单库”。

（二）推动融资畅通工程满足科技产业资金需求

围绕科创企业贷款和股权融资等方面的“短板”和“痛点”，持续推动融资畅通工程。一是修订银行保险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评价办法。新纳入“民营、小微、制造”企业信贷支持指标的评分结果挂钩公款竞争性存放，推进民营企业贷款、小微企业贷款投放，缓解贷款融资难。二是支持商业银行增加科技企业中长期贷款。修订完善《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拓展线上融资模式，实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一网通办”“秒批秒贷”。三是以创投引导基金提升“科技+金

融”效能。2021 年，杭州创投引导基金累计批复子基金 106 支，批复规模 262.88 亿元。在此基础上引导基金批复出资达到 45.09 亿元，财政资金通过引导基金的作用，实现了 5.8 倍的放大效应。

（三）新兴金融业态为科技产业提供良好融资环境

得益于浙江省充裕的民间资本发展，杭州近年来新兴金融业态的发展非常迅猛。一是大量民间资金进入新兴金融领域。杭州金融业态领域中，小贷公司达到 54 家，融资担保公司达到 118 家，典当行有 95 家，融资租赁公司有 251 家。此外，杭州还有各类地方交易所 11 家，具备牌照的第三方支付机构也超过 10 家。截至 2021 年底，杭州融资担保机构在保户数超过 11 万户，担保余额超过 680 亿元。二是私募基金发展尤其迅速。2019 年，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达到 1550 家，备案基金达到 5252 支，2020 年新增 193 家，2021 年新增 294 家，2022 年新增 193 家，为杭州市实体经济、民营企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提供了优异的融资环境。三是金融科技产业发展迅猛。杭州金融科技产业发展一直领先全国乃至全球。以蚂蚁金服、连连科技等为代表的金融科技企业在产业规模、技术等方面领先全国。

（四）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对科技企业的培育作用

杭州非常重视资本市场的作用，支持科技企业通过境内外上市、并购重组、发行债券等方式扩大直接融资。一是上市公司数量增长快。截至 2022 年初，杭州共有 259 家上市公司，其中 A 股共有 202 家上市公司，总市值达到 2.81 万亿元。二是积极引导资本市场加大对科技企业的支持力度。根据工信部发布的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示名单，杭州有 155 家企业入围，超过全省总数的 1/4，在全国排名第五。杭州以政府平台为中心，协调国内三大证券交易所、省股权交易中心以及核心金融机构的资源，开展专精特新企业上市培育活动。2022 年，杭州新增 8 家专精特新企业 IPO 上市，占全年新增境内 IPO 企业的 50%。三是杭州独角兽及准独角兽企业竞争优势明显。2021 年第五届万物生长大会在杭州开幕，杭州共有 36 家独角兽企业、209 家准独角兽企业上榜，领先国内其他城市。

三、推动杭州科创金融助力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要形成数字经济与制造业“双引擎”，需要科创金融进一步变被动为主动，不仅要以满足制造业发展中的现有需求为主要目标，而且要通过加快金融创新来引导和推动科创企业内涵式发展，不断提供内生动力，助力科创产业在平台打造、产业优化、创新创业和技术优化等方面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科创产业引导力度，建设全周期产业金融服务体系

通过制度创新引导科创产业内涵式发展，充分发挥政府产业政策的引导作用，通过制度创新搭建各类融资服务平台，发挥产业基金杠杆作用，确保优先发展的产业与技术融资供给体系的优化。一是充分发挥政府产业基金的杠杆作用。简化基金设立流程，增加引导基金出资比例和降低返投比例，加大激励力度，提高产业基金管理效率；借鉴其他城市经验，设立产业化中试基金，强化对重点领域中试环节的有效支持。二是优化整合科创企业融资服务平台。优化和完善统一的“政银企”融资对接平台，打通融资服务平台的连接；引入多元市场主体，为金融服务提供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智能化支撑。三是完善科创企业融资监测和督导机制。强化对科创金融助力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跟踪监测，构建和完善科技产业监测统计制度，动态调整科创金融服务重点。

（二）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提高科技产业融资效率

基于重点产业的不同特点，积极推动各类科创金融的服务创新，为科技产业提供高质量的融资服务，为部分制造企业中长期融资提供一定便利。一是推动直接融资工具加大对科技产业的支持力度。加大优质科创企业上市项目挖掘培育工作力度，探索建立企业股份转让服务专版和绿色通道；设立债券融资支持工具等多种风险缓释手段，支持科创企业债券融资。二是引导金

融机构加强信贷产品和服务创新。探索设立地方科创金融专营机构；支持科创企业采用知识产权、仓单、商业信用保险单、应收账款、动产等质押融资；创新融资租赁、研发贷、投贷联动等产品或服务，积极对接科创企业的中长期融资需求；重点推进保险资金与金融机构尤其是各类持牌金控平台的深度合作。三是完善“政银担”三方风险分担机制。在现有以区一级担保公司为主的基础上，推动“市区共建”，组建资金规模更大的市级融资担保公司，同时，加大科创金融担保机制创新，针对科创金融的担保业务，通过合理分配风险分担比例和适当提高担保放大倍数等方式，推进担保机构增强担保能力。

（三）依托数字化改革，打造金融服务科技产业数字化场景

以数字技术赋能为载体，把金融服务与物流服务、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连接起来，助力提升企业供应链水平，推动制造业企业加快向产业链、价值链上游延伸，加快提升制造业发展质量和国际竞争力。一是着力打造重点产业“产业+数据+科技+金融”数字化场景。推动金融机构、平台企业和相关企业协同合作，围绕供应链服务场景，打造金融平台服务模式，并匹配财政补贴、政策担保、产业引导等政策。二是优化整合现有的科创企业融资服务平台。完善“政银企”融资对接平台，引入多元市场主体。建立覆盖全域的信用评价体系和数据治理机制，全面升级移动支付、大数据风控和智慧金融。三是充分发挥供应链金融对于中小企业融资和产业链稳定发展的作用。采取措施鼓励金融机构、核心企业、政府部门、第三方专业机构加强合作，建立金融机构与实体企业之间的稳定关系，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为产业链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四是着力打造基于多层次系统化平台体系的数字化场景。以工业领域为突破口，推动“三链融合”（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的应用场景建设，实现金融资源等要素高效配置。

（四）升级“政府引导、民间参与”风险投资服务体系

进一步理顺杭州产业基金管理体制，形成各类政府产业基金的合力，实现“统一资金来源、错位投资方向、规范决策管理”。一是重新规划和组建杭州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重点投向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强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将引导基金规模扩大至 50 亿元。二是做大做强特色金融小镇等高能级平台载体。推进更高水平的金融服务业双向开放，积极推进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三是增进政府产业基金与民营私募机构的全面合作关系。明确“信息共享、优势互补、各有侧重”的理念，打造高质量发展的科创股权投资格局，扩大私募基金规模，强化对科创产业的服务能力。四是争取实施创投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对投资总额的 60%以上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项目的创投企业，参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给予有关优惠政策。按照单只基金全部投资项目整体核算成本，仅对投资收益征收所得税，允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在税前扣除。

（五）充分发挥国有平台公司融资功能，助力科技产业发展

在传统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公用事业等业务模式以外，国有平台公司可以尝试通过股权投资和债权投资等方式为杭州实施“新制造业计划”提供部分支撑，增加杭州市委市政府对重点制造业投融资支持的政策空间。一是推动平台整合，提升竞争能力。对一些平台主体较多、业务重合度较高的区县国企平台，通过以大并小、以强并弱，组建新的综合性平台，以发挥规模效应，提升竞争力。二是加快产业链整合，增强平台实力。对有产业链优势的平台公司，加快上下游产业的整合，改善公司营收结构。按照业务对口原则，选择权属清晰、具有稳定现金流的资产划入相应企业，以增强国有平台公司实力。三是减少无效投资，提高盈利能力。加大对一些无效投资的清理工作，尽量避免一些政策类和招商引资类的项目，通过具有一定收益性的投资项目，产生持续利润和稳定的现金流，提高企业盈利能力。

参考文献

- [1] 何国华, 沈露. 科技金融的高质量发展和金融稳定效应研究[J]. 经济体制改革, 2022 (03): 134-141.

[2] 冯鑫明,殷清,张一飞.我国科技金融与产业结构升级的耦合关系研究[J].科技管理研究,2022,42(01):79-85.

[3] 周春应.中国科技金融对区域经济增长的影响研究——基于空间计量模型[J].技术经济与管理研究,2021(07):3-7.